

证券代码：301023

证券简称：江南奕帆

公告编号：2024-039

无锡江南奕帆电力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 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无锡江南奕帆电力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4年8月2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8月10日通过电子邮件向全体监事发出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江村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，其中江村先生以通讯方式参加本次会议，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。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 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形成以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4年半年度报告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，报告的内容能够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，其中公司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同时刊登于证券时报、中国证券报、上海证券报、证券日报，供投资者查阅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情况，有利于公司的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。监事会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无锡江南奕帆电力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4 年 8 月 23 日